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110Z0072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1-2
2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



关于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4]110Z0072 号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大正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容诚审字[2024]110Z0088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规定，吉大正元管理层编制了后附的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是吉大正元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对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本所审计吉大正元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吉大正元实施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吉大正元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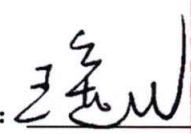

本专项说明仅供吉大正元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为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110Z0072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逸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佟海光

2024年4月25日

—
师事
骑
—



附件: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3年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23年度占用累 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3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 (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总计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3年初往来资 金余额	2023年度往来累 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3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 (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末往来资 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经营性往来、非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在建工程		255.00		255.00		供热服务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99.32	5,700.00		1,859.32	6,14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3			0.0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星捷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0.01			0.0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灵犀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0.001			0.00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2,299.35	5,955.011		2,114.35	6,140.01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于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栋

